

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皖教工委函〔2021〕93号

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转发 省委宣传部等三部门关于做好2021年 全国最美家庭和安徽省最美家庭 最美婆媳寻找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，厅属中专学校：

现将省委宣传部、省妇联、省文明办《关于做好2021年全国最美家庭和安徽省最美家庭最美婆媳寻找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皖妇〔2021〕1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教育系统推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精心做好遴选工作。请各高等学校、厅属中专学校根据本地本校实际情况，按照通知要求，精心组织，广泛宣传，全面摸排，做好寻找推荐遴选工作，把符合标准和评选条件的人员选拔出来。各高等学校、厅属中专学校可推荐最美家庭或最美婆媳候选人1个，重点推荐铭记党史党恩、传承红色基因、发扬革命精神、弘扬家国情怀的最美家庭典型和家风纯正、品德优良、遵纪

守法、好学上进、生活方式科学文明健康、热心热爱社会公益事业的最美婆媳典型。

二、按时上报材料。请各校按照要求对推荐人选广泛征求意见，进行资格审核审查、政审把关、社会公示，确保事迹突出、材料真实、准确无误，做到程序规范、客观公正。要按照通知中规定的材料提交要求，填报事迹、政审材料、推荐表各一式3份，加盖公章后于4月6日前报送至我委思政处，同时将材料电子版以及电子照片和视频材料发至ahjytszc@163.com。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在各地各校推荐上报基础上，我委将组织开展遴选上报工作。

联系人：徐波，电话：0551-62831819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